

附件 1:

评分标准

1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，通过资格要求的中介单位中选取综合得分最高中介单位为中标人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。	
2	分值构成	总分：100 分，总分=技术部分得分+商务部分得分+价格部分得分，其中：技术部分：60 分；商务部分：20；价格部分：20 分。	
序号	评分因素（分值）	评分准则	
1	技术部分（60 分）	对本项目的认识和理解（20 分）	根据各投标单位对本项目的认识和理解是否全面、概述内容是否详实，工作方案思路是否清晰进行评价： 1. 对本项目现状熟悉、理解清晰、了解程度深，服务方案完整、切实可行，得 20 分； 2. 对本项目现状理解较清晰，服务方案较合理可行，得 15 分； 3. 对本项目现状基本了解，服务方案可行性一般，得 10 分； 4. 不提供本项内容的不得分。
		项目重点、难点分析及对策（20 分）	根据各投标单位对本项目的理解及重点、难点的分析进行评价： 1. 对本项目工作重点和难点分析全面、准确，解决方案完整、切实可行，得 20 分； 2. 对本项目工作重点和难点分析尚可、解决方案较合理可行，得 15 分； 3. 对本项目工作重点和难点分析一般、解决方案可行性一般，得 10 分； 4. 不提供本项内容的不得分。

		对本项目的服务响应情况（20 分）	根据各投标单位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安排、保障及响应措施进行评价： 1. 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安排、保障措施详细可行，响应速度快，得 20 分； 2. 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安排、保障措施较合理，具有一定的可行性，响应速度一般，得 15 分； 3. 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安排、保障措施较少，可行性不高，响应速度慢，得 10 分； 4. 不提供本项内容的不得分。
2	商务部分 （20 分）	同类业绩 （20 分）	提供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同类项目业绩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按合同累计数量进行评分，每提供一项得 5 分，累计最高得 20 分。 注：提供合同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作为证明材料，不提供不得分。
3	报价部分 （20 分）	各供应商的有效报价中，取最低者为基准价（价格分满分），各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报价得分=（基准价/报价）×价格分。 注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。	
合计		100 分	